

上海市嘉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嘉市监质（2025）18 号

上海市嘉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 2025 年嘉定区促进质量提升 品牌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了进一步推动质量提升行动，加大区级质量提升、品牌发展专项政策扶持力度，根据《嘉定区促进质量提升 品牌发展政策实施办法》（嘉市监规〔2024〕1 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做好 2025 年嘉定区促进质量提升、品牌发展相关专项扶持项目申报工作，现就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扶持范围：

（一）品牌发展

获得 2023 年上海市重点产品质量攻关成果认定的单位；

获得 2023 年嘉定区重点产品质量奖攻关成果认定的单位；

获得 2023 年“苏浙皖赣沪”相关荣誉的单位。

（二）计量能力建设

通过测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单位。

（三）检验检测产业发展

首次通过 CNAS 实验室认可和检验机构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

注：重点产品质量攻关成果认定、苏浙皖赣沪相关荣誉、测量管理体系认证、CNAS 实验室认可和检验机构认可等项目请咨询相应科室。

二、申报条件

在嘉定区依法设立、经营状态正常，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并符合区域产业导向的单位或个人。

三、扶持方式和额度

扶持方式和具体额度按照《实施办法》规定执行。

四、申报材料及要求

（一）书面材料

1. 申请表（按项目大类分，附件 1 品牌发展类项目，附件 2 计量类项目，附件 3 检验检测类项目）。

2. 证实材料。凡在申请表中涉及需证实的事项，均需提供

证实性材料。如无法提供，请书面说明。

书面材料一式两份装订后加盖公章。同一个项目大类填写一张申请表，如一个单位涉及多项项目申请，所有材料需分别提供。

（二）电子文档

1. 所有项目申报材料必须提供电子文档。

2. 所有文档材料均合并为一份 WORD 文档，并命名为“申请项目大类-申报单位名称”，如：“计量能力建设类项目-XXXX”。

3. 上述文件中含有印章或签名的页，扫描后以图片形式插入文档中，顺序与纸质版本材料一致。

五、申报程序及联系方式

申报单位应按照通知要求，填写表格、备齐相关材料，加盖公章，并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星期二）前将完整申报材料交至材料受理部门，逾期不予受理。

材料受理及咨询方式：

1. 品牌发展类项目（重点产品质量攻关成果认定、苏浙皖赣沪相关荣誉）

地址：嘉定区迎园路 955 号 507 室

联系人：邱春燕（质量管理科），电话：59992872

2. 计量类项目（测量管理体系认证）

地址：嘉定区迎园路 955 号 511 室

联系人：王海（计量科），电话：59992893

3. 检验检测类项目（CNAS 实验室认可和检验机构认可）

地址：嘉定区迎园路 955 号 506 室

联系人：陆松荫（认证与产品监督管理科），电话：59992873

相关材料下载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
www.jiading.gov.cn/shichang（政务公告栏）。

本次申报工作不收取任何费用。

特此通知。

附件：

1. 品牌发展类项目申请表
2. 计量类项目申请表
3. 检验检测类项目申请表

上海市嘉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2 月 14 日

附件 1

2025 年嘉定区促进质量提升、品牌发展 专项资金

品牌发展类项目申请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申报单位注册所在地：

申报项目：

☐ 2023 年上海市重点产品质量奖攻关成果认定

☐ 2023 年嘉定区重点产品质量奖攻关成果认定

☐ 2023 年“苏浙皖赣沪”相关荣誉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承 诺 书

本组织郑重承诺：

一、遵守《嘉定区促进质量提升 品牌发展政策实施办法》有关规定。

二、本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

三、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

四、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使用。

五、如违背以上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

组织（公章）：

日期：

品牌和质量奖励类项目申请表

单 位 名 称					
注 册 地 址				邮 编	
通 讯 地 址				邮 编	
统一社会信用 代 码			登 记 注 册 类 型		
所 属 行 业			所 在 街 镇		
法 人 代 表		职 务		联 系 电 话	
分 管 领 导		职 务		联 系 电 话	
联 系 人		部 门 / 职 务		电 话	
		电 子 邮 箱			
注 册 资 本 (万 元)			上 年 度 资 产 合 (总) 计 (万 元)		
上 年 度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万 元)			上 年 度 主 营 业 务 利 润 (万 元)		
上 年 度 利 润 总 额 (万 元)			上 年 度 主 营 税 金 及 附 加 (万		
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 (填写): (加盖财务专用章) (加盖账号三排章)					
申 报 项 目	2023 年上海市重点产品质量奖攻关成果认定		☐ 一等奖 ☐ 二等奖 ☐ 三等奖		

	2023 年嘉定区重点产品质量奖攻关成果认定	☐ 一等奖 ☐ 二等奖 ☐ 三等奖
	2023 年“苏浙皖赣沪”相关荣誉	☐ 先进质量管理方法 ☐ 优秀企业文化 ☐ 质量品牌故事演讲大赛
申报单位概况（500 字以内）：		
取得申报项目成果情况简介（500 字以内）：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情况（如有）：		
申报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以上所有内容申报单位填写		

初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复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注：

1. 请附相关证实材料：单位营业执照、申报项目的获奖证书或相关文件、其他在上述材料中涉及的相关证明。
2. 初审意见：企业由注册所在地街镇审核，行政事业单位由上级主管部门审核。
3. 复审意见由区市场监管局出具，并会同区财政部门核准最终扶持金额。

附件 2

**2025 年嘉定区促进质量提升、品牌发展
专项资金**

计量类项目申请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申报单位注册所在地：

申报项目：

☐ 通过测量管理体系认证

☐ 市级重点用能单位实施能源计量数据采集联网

☐ 获批筹建或通过验收的国家级、市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承 诺 书

本组织郑重承诺：

- 一、遵守《嘉定区促进质量提升 品牌发展政策实施办法》有关规定。
- 二、严格按所申报项目要求开展工作，以持续、稳定地保证系统（体系）有效运行。
- 三、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
- 四、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使用。
- 五、如违背以上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

组织（公章）：

日期：

计量类项目申请表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注册类型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分管领导		联系电话	
经 办 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所在街镇	
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填写）： （加盖财务专用章） （加盖账号三排章）			
企业上年末财务情况			
总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产品销售收入	万元	上缴税金	万元
申 报 项 目（在所属项目口内打“√”）			
☐ 首次通过 3A 级认证 ☐ 首次通过 2A 级认证 ☐ 复审通过 3A 级认证 ☐ 复审通过 2A 级认证 ☐ 市级重点用能单位实施能源计量数据采集联网 ☐ 获批筹建或通过验收的国家级、市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			

申请奖励/资助金额（万元）	
企业概况（500 字以内）：	
申报项目取得成效情况简介（可附页）：	
申报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以上所有内容申报单位填写	

申报单位所在地（街、镇）政府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业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区市场监管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相关证明材料：

1. 营业执照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委托书各一份。
2. 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单位需提供市级补贴资金证明。
3. 测量管理体系首次认证企业需提供证书复印件、现场评审材料及不合格项整改情况。复审企业另需要提供 4 年监审材料。
4. 国家级、市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获批筹建或通过验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3

2025 年嘉定区促进质量提升、品牌发展 专项资金

检验检测类项目申请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申报单位注册所在地：

申报项目：

首次通过 CNAS 实验室认可和检验机构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承 诺 书

本组织郑重承诺：

一、遵守《嘉定区促进质量提升 品牌发展政策实施办法》有关规定。

二、本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

三、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

四、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使用。

五、如违背以上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

组织（公章）：

日期：

检验检测类项目申请表

单 位 名 称					
注 册 地 址				邮 编	
通 讯 地 址				邮 编	
统 一 社 会 信 用 代 码					
所 属 行 业			所在街镇		
法 人 代 表		职 务		联系电话	
分 管 领 导		职 务		联系电话	
				手 机	
联 系 人		部门/职务		电 话	
		手 机		传 真	
		电子邮箱			
注 册 资 本 (万 元)			上年度资产合 (总) 计 (万元)		
上年度检验检测 业务收入(万元)			上年度检验检测 业务利润 (万元)		
上 年 度 利 润 总 额 (万 元)			上年度主营税金 及附加 (万元)		
登 记 注 册 类 型	☐ 国有； ☐ 集体； ☐ 民营； ☐ 港澳台商； ☐ 中外合资合作； ☐ 外商独资； ☐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_____（具体写明）				

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填写）：

（加盖财务专用章）

（加盖账号三排章）

申 报 项 目	CNAS 认可 实验室	首次通过 CNAS 实验室认可和检验机构认可的检验检测机构。
---------	----------------	--------------------------------

申请奖励/资助金额(万元)：	
----------------	--

申报单位概况（500 字以内）：

申报项目概况及业务开展情况简介（500 字以内）：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情况（如有，可附页）：

申报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以上所有内容申报单位填写
申报单位所在地街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区市场监管业务部门初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注：请附相关证实材料

1. 单位营业执照
2. 申报项目的认可证书及相关评审资料
3. 其他在上述材料中涉及的相关证明

